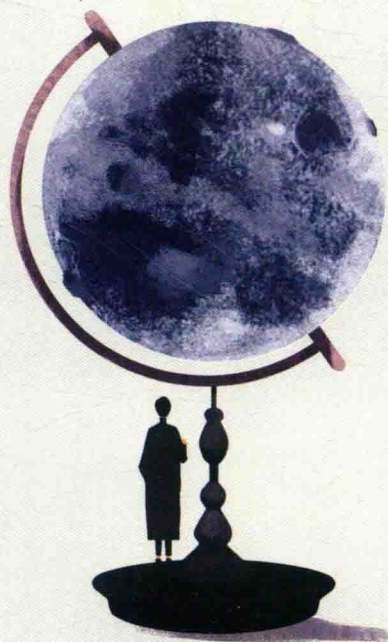


一如年少

AS
YOUNG
AS
EVER
))

楚飞
——
著

隔着千山万水，
隔着十九年的时光，
我依然爱着你。



C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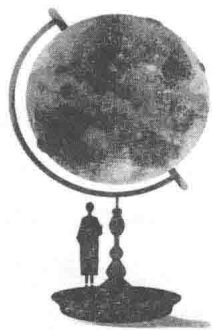
湖南文艺出版社

CS-BOOKY

博集天卷

一如年少

楚飞
——
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一如年少 / 楚飞著. —长沙 : 湖南文艺出版社, 2018.4

ISBN 978-7-5404-8568-9

I. ①一… II. ①楚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32336 号

©中南博集天卷文化传媒有限公司。本书版权受法律保护。未经权利人许可, 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本书包括正文、插图、封面、版式等任何部分内容, 违者将受到法律制裁。

上架建议 : 畅销 · 小说

YI RU NIANSHAO

一如年少

作 者 : 楚 飞

出 版 人 : 曾赛丰

责任编辑 : 薛 健 刘诗哲

监 制 : 蔡明菲 邢越超

策划编辑 : 蒋淑敏

特约编辑 : 温雅卿

营销编辑 : 张锦涵 李 群 姚长杰

封面设计 : 末末美书

版式设计 : 潘雪琴

封面插图 : 瓜田李下 Design

出版发行 : 湖南文艺出版社

(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 : 410014)

网 址 : www.hnwy.net

印 刷 : 三河市兴博印务有限公司

经 销 : 新华书店

开 本 : 880mm × 1270mm 1/32

字 数 : 261 千字

印 张 : 9.5

版 次 : 2018 年 4 月第 1 版

印 次 :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: ISBN 978-7-5404-8568-9

定 价 : 45.00 元

若有质量问题, 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 : 010-59096394

团购电话 : 010-59320018

自序

我落笔很快，打字很快，你们一定想不到，这本书的前面十二万字几乎是在上班的地铁上，去出差的的士上，片场监视器的旁边，一个低着头的中年男人，用手机断断续续地敲打出来的。

忽然让我自己给自己写一段序，反倒是停了好几天，一个字也写不出。

《一如年少》的构思说起来应该是 2016 年的事了。

那年九月，我原本准备辞职，去做一些从未做过的事，但没想好具体要做什么。我用了大半个月的时间，带着孩子，去了一些一直想去但没时间去的地方，青海和桂林是其中的两站。

这个故事最初就源于阳朔的西街，有一天我们在店里吃饭，旁边一个女歌手在唱歌，其间不断有人来点歌，非常受欢迎，而在同一个场，另一个男生也在唱歌，周边无人，表情很落寞，我去取水果的时候多看了他一眼，旁边的服务生告诉我，你想不到吧，他们是一对恋人。我停留了一下，服务生大概跟我讲了一下他们的生活状况。

这两个人就是李琴操和张楠楠最初的原型，可惜我当时没时间听完他们的故事，也没想过要动笔写。后来当我开始想写一个“你永远猜不到他们的生活是怎样的”故事时，我用了他们的身份和职业做背景。

2016年11月的某一天，我拖着行李去国贸附近吃饭，我的朋友张越过生日，她点了一大桌菜，两人开始聊天，不觉间就说到了大学生活，我跟她讲了一段故事。

我大学毕业的时候，和同宿舍的几个铁哥们一起约定，等到2012年的9月1日，我们认识的第十年，大家一起回到天津，去一间我们经常路过、很奢华的酒店里住几晚，看看里面到底有多贵。可是2012年很快就来了，当年应允这个承诺的人分别散落在山东、深圳、重庆、法国，大家心里都还记得，却没有勇气去兑现，都很忙，都抽不开身，路途遥远，隔着千山万水。之后再没人提起这件事情。可是，我在11月整理邮箱的时候，发现了一封邮件，是2012年的9月，里面发了很多那家酒店的图片，还说，原来里面也是有烧饼可以吃的，味道很好。

在电脑前，我哭成了傻子。

那年9月回到天津的，是那个身在最遥远的法国的同学。一如年少，少年如一，当年一个简单的承诺，却是我们友情世界里最难的难题。

这么多年了，你们还好吗？

我说着说着，完全忘记对面坐着一个跟这群人完全没有关系的姑娘，再一次哭了。

当天晚上我到了上海，住在离虹桥机场很近的一家快捷酒店，打开窗户听飞机起落的声音，听泥头车轧过马路的声音，听酒店楼下小猫发出的孤独的声音。

当时刚转型，我永远猜不到第二天会遇到什么人，碰到什么样的事。于是，我忽然就想写一个让别人猜的故事，很简单的想法。当晚就写了第一个两千字，发在了我几乎不更新的个人公众号“楚公子的欲情课”上。

写完，我默默地转到了朋友圈。

第一个读者应该是“老白”白一骢吧，就是拍《暗黑者》和《老九门》的制片人，也是业内公认非常厉害的编剧，我和他是在一次专访时认识的。

老白在朋友圈下面留言说，后来呢？

后来是什么，我也不知道，还写不写我都不知道。但我在上海的那一周，断断续续地更新了好几个两千字，每次更新，老白都来问。

那封信呢，吹去哪儿了？

那封信到底写了啥？

你丫能不能告诉我李琴操怎么样了？

你丫能不能告诉我他们有没有遇到？

你丫能不能告诉我这三个男人到底谁死了？

你丫版权留给我啊！我先举手的啊。

后来我就越来越忙，就没时间搭理他了，匆匆写了个结尾，当时故事里还没有十八岁的张无然。

他也没再搭理我。说散就散的朋友圈友情。

我从来都不会知道，2017年是我人生中说话说得最少的一年，不想说话，也不会说话，沉默寡言，有段时间很想离开北京。我和故事里的北角先生的个性有一点相通，很怕遇到困难，但一旦坚定要做一件事，就不会轻易放弃。

2017年的4月看似很不顺得厉害，在地铁的台阶上崴了脚；挂个窗帘从阳台上跳下来把腰给扭伤了，人生第一次；又得了肠胃炎，半夜痛得浑身发抖，被我的死党陈培背去送急诊，也是人生第一次。

但也是4月，在一个朋友安排的饭局上，遇到了我的偶像赵薇，这是我转做电视剧制片人后第一次遇到她，以前做记者时，我们只是采访与受访者的身份。我们聊得也不多，我喝了很多酒，只记得她说，以后会离这个行业越来越近，还有一句是，想一想当初为什么要做这个行业。

后来我想了想，我之所以进这个圈子，肯定是因为热爱，以前热爱写稿，现在也应该热爱自己的每一个项目。

于是，我把公号里自己写的故事又拿出来看了一眼，决定改成一个长篇试试。

我落笔真的很快，超快，过完五一开始写，到5月20日左右，我把前面的十二万字写完了。

开始去接触出版社，中间很多编辑看过前面五万字，却因为种种原因，没有谈成。慢慢我知道，肯定是故事还不够好。

心境跟着起起伏伏。

太忙了，我没时间写，也没时间改，于是一拖就拖了两个多月。这期间，我没再看过书稿一眼。

然而，我很幸运，在北京遇到了两个带我入行的贵人，泉泉和小蓝，书很快签给了博集，又遇到了一个很好的编辑蒋淑敏，她对我非常容忍，每次催稿催得都很温柔，从不给人焦虑感。

10月8日，我的一个电视剧项目在横店杀青，当晚我又喝了不少酒，大概喝到凌晨四点的样子。横店下着小雨，我和摄影师林圈圈从万盛街步行到剧组的酒店，酒在路上就慢慢醒了。回到酒店，我没再睡觉，趁着天还没亮，思绪清晰，新写了一个故事大纲给蒋老师，写完就去赶飞机，从上飞机睡到下飞机。

虽然写字很快，但过程也很煎熬，这个时候，我再没想过放弃，因为我很坚定地知道，我要做成这件事。

定稿后我邀请了刘雅瑟当我的书模，她是我心里张无然的不二人选。

我跟刘雅瑟是在九年前她的一个比赛中认识的，后来她给饶雪漫的书拍了插图，当时我开玩笑说，以后若是我也出书了，要帮我拍，她答应了。时间一晃过了九年，我们再次在北京遇到，正好我在写这本书，我想起当年的话，她也很爽快地答应了。

拍摄的那天北京零下十三度，其中一个拍摄地点在后海的溜冰场。书中有一张插图是她躺在冰上，我跟她讲戏，是女主角简翎在失去一切之后，再无所求，眼中空洞无物，为了这一个表情，她在冰上躺了一个小时。

九年，刘雅瑟已经蜕变成了一个优秀的好演员，我极力向每一位制片人、导演推荐，这么好的演员，应该可以有更好的未来。

有幸邀请到熊梓淇来帮我拍摄书中“北角先生”的角色，他眼里的少年气，是我一直羡慕的，不管我在什么场合遇到他，他眼睛里散发出来的光芒，从未让我失望过。

我和熊老师是在合作电视剧《国民老公》的时候认识的，我是这部剧的制片人。当时他的老板周昊先生推荐他来演男一的时候，我决定去苏州片场探班，当天看他演了一下午戏，晚上又去喝了点酒，我才第一次知道什么叫“老天爷赏饭吃”。

他太忙了，一直到今年开年我才“抓”到他来拍摄，此时已经接近开春。其实拍摄当天的最后，我把他“赶”到一个地下人行通道，反反复复让他从通道走上走下地抓拍，也尝试拍了很多剪影。只是考虑到印刷的效果，最终都没用，但如果是影像，那真的是非常好的一个场景。

嗯，只能当作私人珍藏了。如果第二版卖过五万册，我会考虑以其他形式公开。

开个玩笑。熊老师是我心里永远的少年，他会越来越红，他的努力，值得。

好了，《一如年少》前后的创作过程大抵就是这样，其实没有太多可表述的。

要感谢的人实在太多了，以上提到的张越、陈培、老白、泉泉、小蓝、淑敏、刘雅瑟自然是不用多说，特别感恩。还有博集的邢老师，也是我的贵人，第一次吃饭还是她买的单，之后竟然没有机会回请。此外还有，拍插图

时无私帮我的男男，大冬天帮我跑了无数个地方去找拍摄地；帮我到处刷脸借衣服的艺娇；带着团队帮我拍了一整天的美少女林圈圈小姐，一个非常优秀的摄影师。

感谢为我写推荐的韩杰导演、张一白导演，你们都很爽快。

这本书还要特别鸣谢两个人，一个是以前跟我同在腾讯娱乐记者组的同事喻德术，在北京他给了我最多的温暖和鼓励，也带我喝了最多的酒，他媳妇说她见他的时间比我少；另一个是我的贵妇朋友任荔小姐，我对她的生活一无所知，可是却能无话不谈，在这繁忙的生活里，还跟我喝了几次咖啡，书的每一稿她都看了，看得非常认真，并且给了许多被我吸收了的意见。

最后想说的是，这个故事是虚构的，如有雷同，纯属巧合。

一个即将三十五岁的中年男人写了第一本书，我知道还有很大的空间去进步，因为是第一本，所以我比较能原谅自己。

我在北京住在立水桥，每天坐地铁去上班，有时候尘土满面，有时候会扬起头看着蓝天，阳光就落在我的脸上，生命如此美好，我会迅速地溶入人潮里去，被人潮淹没，才不会那么孤独。

故事是虚构的，可是这滚滚红尘，却真实存在于我们的生活之中，星辰与大海，永远对它有渴望。也希望看完这个故事之后的你们，继续渴望这滚滚红尘。

楚飞

2018年2月4日

写于立春日



contents

目录

上卷 失心游乐场——001

下卷 最后的挽歌——011

番外——204

上卷

失心游乐场

如果你找到了真相，
如果你还爱她，
请你离开她。



2017年，北京。

九月未央。但北角先生的心里已经长满了野草，风乍起的时候，他眼里看到的已是秋天的萧条。

北角今年三十七岁，在北京东二环内有一套一百一十平方米的大两居室，如今寸土寸金的北京城房产每日一价，更显得当年他决定买房很英明，这套房子的银行贷款不多，月供没有任何压力，这对现在的年轻人来讲，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一件事。可对于北角而言，没什么了不起，从十九岁考到北京读大学，他在北京生活了十八年，但也并没有因此对北京多了安全感和归属感。

北角对房子的要求比较苛刻，必须是正南向，客厅和阳台、卧室都朝南，厨房必须是开放式的，和客厅连在一起。他喜欢在正午时分，有阳光照进厨房，他正在做饭，把洗得干净漂亮切成片的番茄一片片拿起来，对准太阳光，它们薄而透亮。通常这个时候，他的女朋友会从卧室里出来，穿着他硕大的白衬衣，依偎在门边看着他，嘴角含笑，他把生的番茄片塞进她的嘴里，两人相视而笑，然后在阳光下疯狂地缠绵。

在这座人潮汹涌的城市里，北角过着这样灿烂而自知的生活。

在北京生活的十八年，他有过三个女朋友，算下来他已经很长情了，平均大约每六年一个，每一个谈的时间都很长，长到他身边的人都觉得他是变异的射手座，不花心，不滥交，不符合朋友们对射手座的人设，每交一个女朋友，朋友们都以为他是要和她结婚的。

北角很宠爱他的女朋友们，从不忍心让她们下厨，除了工作，他的爱好就是待在厨房。舍不得她们手洗衣服，连让她们在阳台晾晒衣服他都不舍得，因为他觉得女生的手就应该是柔软光滑的，不要碰任何化工品，不该染任何俗世尘埃。他也很慷慨，他的女朋友们都绑定过他的信用卡，刷多少或者把卡刷爆，他从未说过一个不字。第一任女朋友，北角甚至为了她，将房子大装修，把大两房改成了小三房，其中一间变成了她的衣帽间。

可是，他的宠爱，都没能留住她们，没有人愿意和他结婚。

一切都因为他身上长了两个牙印。

这两个牙印，一个在胸口，一个在臀部，一深一浅，一到秋天，牙印就异常清晰，呈现出一种奇怪的血红色，时常伴有疼痛感，每次洗完澡北角站在镜子前，它们就像两朵即将要盛开的红雪莲，隐约涌出鲜红欲喷的血，在他的身体上逐步往上蔓延开来，像是要吞噬他的双眼。浴室水蒸气的烟雾中，站在镜子前孤独的北角，害怕和自己的眼神交会。

但这往往只是一瞬间而已，除了真实的疼痛感，其他的都是假的，更像他的假想。

北角的女朋友们都很好奇。

他从不与人说。但也有例外，北角每一次和女朋友做爱都非常投入，只有在这个时候，他会有只言片语。 he说是前任留下的，轻描淡写，他以为这是个很好的解释，听上去既坦诚又无从考究，但她们往往会更有兴致，继续热烈地追问为什么这两个牙印会这么深刻，深刻得像胎记一样。

“它们是我的灵魂。”有一次北角脱口而出，这句话把他自己都吓到了。

说完，他光着身子从床上爬下来喝了一大口水，他的若无其事，却在女朋友的心里种下了“它是你的灵魂而我不是”的错觉，当天晚上，他们就分手了。这是北角的第一任女朋友，她走的时候对北角说：“不是我不够爱你，也不是我觉得你不爱我，而是从一开始，我们的爱就不对等。”

第二任女朋友知道他是那种如果选择不开口就什么都不会说的性子，所以她对这两个牙印的故事并未显得兴致盎然。她知道，要接受北角这个人，就得无条件地接受这两个牙印的存在，就当它是北角身体的胎记吧。她也的确这样做了，有好几年他们相爱得如同一个人，北角一直想着如何向她求婚。

直到有一次缠绵之后，她抚摸着 he 胸口上的伤口问：“北角，你还会疼吗？”

北角轻轻地抚摸着她的长发，在暗淡的灯光下，发丝依然青光发亮。他摇摇头。

“可是，我觉得好疼。”她眼里泪水充盈，继续抚摸着北角的伤口，忽然，她扑上去，张开嘴，对着旧伤口就是一口，她咬的力度很小，但北角却疼痛得无以复加，一脚就把她从床上踹了下去。那一脚很重，她的额头碰到了书桌角，血从她的额头流下来，染红了白色的地毯。

北角意识到自己的行为太过恶劣，他下床去拥抱着她，为她包扎额头的伤，空气变得很沉默，两个人都不知道要说什么，好像这几年的情分在这一瞬间被蒸发了。

第二天她不辞而别，之后他们再没见过。很长一段时间里，北角会半夜起来，打开抽屉，盯着一个戒指盒，那是他特意在一个周末飞去香港买的蒂芙尼对戒。他以为自己不久就会结婚了。

在一个阳光温煦的午后，他把这对不属于他的戒指，抛进了大海。

第三任女朋友，是在他三十岁生日那天确定关系的，她叫安，全名叫安

夏。安比北角之前的两任女朋友都要安静，和她的名字一样。安从不过问北角胸口的伤口，不过问他的钱财，也不过问他的情史，一次都没有。他们像是两个独立生活在一起的个体。对于一个变异了的射手座来讲，安的这些反常反而让北角对她有一种迷恋。

安在等北角自己开口，她相信，如果一个男人真的爱自己，一定会坦承。

可她高估了北角，这个男人生性软弱，害怕辜负，更害怕被辜负，如果有一个让他温暖舒适又不问过往的人可以过一辈子，他一定会欣然接受，他一度以为安就是那个人。

三十七岁的时候，北角和安夏已经在一起七年了。他在二十岁时给自己定下来的人生目标是三十五岁结婚，成为一个可以在北京立足且有身份有地位的人，虽然晚了一点，但他做到了，在北京精准地实现了人生规划。

现在，他只缺婚姻，可能还缺一个孩子。

求婚很突然，那天，北角带着无比灿烂的笑容，在接安下班的途中向她跪地求婚。可安却只是流着眼泪对他说：“你的内心还有太多的不敢，我们还不适合结婚，我想等，我等得起，可是我不知道你能不能等得起。”

她说出来的每个字，比北角每一次轻描淡写都更轻更淡，但这些字，就像北京四月突然飘进人喉舌里的杨絮，干涩，难以下咽。北角问安是不是也介意他身上的两个伤口，安抱着他默默流泪不说话，天空忽然下起大雨，车一辆辆从他们身边飞驰而过，两人抱头痛哭，从此各安天涯。

“我会等你。”安在搬出公寓之前对他说，“从前我不想太介入你的生活，就是知道有一天我们会分开，这样可以洒脱地走。你知道吗？北角，在北京这样的城市，没有爱，是活不下去的。你不爱我，也没有真正地爱上过谁，如果不能真心，我们始终只是两个孤独的人而已，我看不到我想要的未来。你说过的，你的身体还住着其他灵魂，你不释放它们，它们就会缠绕你一生一世，不得安宁。”

北角低着头：“安夏，我觉得欠你很多。”

“你不欠我，我也不欠你，谁也不欠谁。我们年轻时的终极理想生活应该就是，和所有睡过的人都互不相欠。如果你真的觉得亏欠了，你可能真的爱上了一个人，但那个人不是我。”

安最后和他拥吻告别。

北角细细地咀嚼了她最后说的几句话。对啊，和所有我们睡过的人都互不相欠，听上去是那么肆意洒脱的人生，可是没有几个人能真正做到。

这一次的失恋分手，北角没去买醉，三里屯的酒吧现在一点吸引力都没有。和过去一样，他每天西装革履地去上班，每一根头发都被发胶固定好，一丝不苟，他是每日出入国贸最高端场所的成功金融人士，会根据每天谈判对象的不同、出席场合的不同而搭配不同的衣服，开会时滔滔不绝，签文件时快准狠，对下属没有多余的废话，对领导不溜须拍马，活得不卑不亢。

这是北角一直努力想要成为的人。

只有晚上不同，他站在浴室的镜子前，看着胸口和臀部的伤口，它们每时每刻都有可能像一朵即将要盛开的红雪莲，璀璨妖艳，绝境生花。

三任女朋友都离他而去，每一个他都以为只要自己用力气去爱，就一定会有结果，但原来她们都介意，介意那两个北角这辈子都不愿意再提及的伤口。他不说，所有的女人都以为她们输给了这段故事，输给了故事里的某个女人，她们以为北角走不出伤口的回忆，她们的安全感丧失，因为这些伤口会像不定时的炸弹，在某一天，可能会突然爆炸，没有人可以全身而退。

以为时间可以忘却的，却最终被时间摧毁。镜子里的北角，那张脸，那副身躯，陌生得不像是他。

砰。他一拳打在了镜子上，破碎的玻璃划破了手，血流成河，他蹲在了地上。安的话让他明白，如果不主动走出心魔，他这一生，永远没有机会再去爱上其他人。

2

尽管伤心难过，北角的生活依然没有任何改变，爱情对他来说，本就是一件没有想明白的事情，他要的只是精准无误差的生活。

如果没有收到那封匿名的邮件，北角还会按部就班地生活下去。

过去的三个女人都没有摧毁他的生活，可这封邮件的到来，却让他坐立难安。

九月中旬的一天，北角刚刚结束所有的宣讲，公司今年要进一批海外留学生，他负责招聘组这个项目。身心俱疲的他躺在办公室，拉上百叶窗帘，眯着眼。这时，电脑屏幕亮了，弹窗提醒他收到一封新邮件。北角是个非常注重细节的人，任何邮件，他都会第一时间处理，这是他比常人厉害的地方。

邮件是匿名的，点开，里面只有一句话：“你不知道，从什么时候开始，你已不复勇往。”这句话像是一剂深夜心灵鸡汤，北角眯着眼，一边看一边笑了笑，这样的邮件经常收到。正要关掉时才发现，邮件往下翻，后面还配有一张图，是一只孔雀，孔雀的身体是彩色的，眼睛紧闭，尾巴却是黑白色的，看上去像是受了伤。

北角盯着这只孔雀看了足足十分钟，一动不动，身体的两个伤口在此时像是有千军万马在奔腾，他的双眼充满了血丝，那种突如其来的疼痛感和撕扯，让他不知所措。他疯了一般排查自己邮箱所有的往来邮件，很快他发现，这个匿名用户在此之前曾给他发过三封邮件，都是只有一句话，只是因为没配这张带有孔雀的图，全部被他当作垃圾邮件忽略了。

四个窗口，把这四封邮件并列在一起，虽然都只有一句话，但是串起来，却像一把火一样，烧在他的心上，燃尽所有枯荣，春风吹又生。